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

关于追加采购防疫物资口罩的公告

我校“防疫物资口罩采购询价比选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CQSWZYXY-FYWZCG-2020010，采购内容：10万个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）于2020年5月21日下午3点在校财务处、审计处的监督下，经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江西莱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中标价为1.13元/个。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，我校还需追加采购七万个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，欢迎满足询价比选公告资质要求（详见附件）的供货商参与报价，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，我校将按照公告要求组织专家评审确定成交供货商。

如果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无供货商提交响应文件，则本项目拟由“防疫物资口罩采购询价比选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CQSWZYXY-FYWZCG-2020010）的成交供应商江西莱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供货，但该公司需重新报价，且重新报价单价不能高于1.13元/个。如果该公司无法完成报价及供货，我校将重新组织询价招标采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

2020年5月26日

附件：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追加采购防疫物资口罩询价比选公告

我校因疫情防控需要，现需追加采购防疫物资口罩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报价。

一、询价内容

1.项目地点：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指定地点

2.项目编号：CQSWZYXY-FYWZCG-2020011

3.项目清单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
1	追加采购防疫物资口罩	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	个	7 万

二、资金来源：自筹，资金已到位。

三、询价资格

响应单位需满足下述条件：

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需提供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（原件备查）。

2.经营范围须涉及：II 类医疗器械生产或 II 类医疗器械销售等内容。

3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（提供诚信声明并加盖单位鲜

章)。

4.口罩生产厂家直接参与报价的只需提供Ⅱ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书；口罩销售商参与报价的需提供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和该厂Ⅱ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书。

5.响应单位需提供该批口罩的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验报告。

6.响应单位需提供样品一包，样品外包装上须有明确的生产厂商名称、品牌、许可证编号、注册证编号、产品技术要求编号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等。

四、询价报价须知

(一) 询价文件获取

凡有意参加报价的单位，请于公告发布之日 2020 年 5 月 26 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，自行在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校园网及行采家下载本项目询价公告、补遗等询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，无论响应单位下载与否，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。

(二) 响应文件要求

1.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8 日 17:00（节假日休息）。

2.响应文件提交纸质文件，内容包括本询价文件“三、询价资格”中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、报价单（格式自拟）、口罩样品。响应文件用信封密封，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、响应单位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字样。信封的封口应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或法人授

权代表签字。口罩样品请密封在响应文件内。

3.响应文件递交地点：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后勤服务与国有资产管理处招投标管理科（办公楼 103 室）。

接收人：姜老师、钟老师。联系电话：023-61691099。

4.评审时间及地点：2020 年 5 月 29 日 9:00，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办公楼第三会议室。

（三）报价要求

1.本项目为人民币报价，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货物费、运杂费、人工费、装卸费、税费等全部费用。因响应单位自身原因造成漏报、少报皆由响应单位自行承担，校方不补偿。

2.询价费用：无论询价结果如何，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响应单位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定标原则

1.我校组织询价小组在审计、财务的监督下对响应单位响应文件及样品进行审查，满足询价公告要求的前提下，原则上报价由低到高确定中标候选人。但最低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。

2.审查过程中若响应单位资料不全或样品质量不合格，则报价无效。

3.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，母公司、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，不得同时参与报价，否则均视为无效报价。

4. 如果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无供货商提交响应文件，

则本项目拟由“防疫物资口罩采购询价比选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CQSWZYXY-FYWZCG-2020010）的成交供应商江西莱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供货，但该公司需重新报价，且重新报价单价不能高于1.13元/个。如果该公司无法完成报价及供货，我校将重新组织询价招标采购。

（五）送货及验收说明

1.请中标单位在公示后三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及送货。

2.本次采购的口罩提供给学生使用，责任重大，我校将严格按照“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”标准”及响应单位提供样品验货。也请中标单位本着对学生和社会负责的态度，提供优质的货品。验收不合格的口罩将不予收货且取消供货资格并向相关部门举报。供货资格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。以此类推。

3.对于口罩发放过程中出现的非人为损坏的残次品，中标单位需负责无偿更换。

（六）付款

中标人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，验收合格后，持正规发票到学校结算货款，学校按照财务支付流程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。

对本次询价项目，学校保留所有解释权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姜老师、钟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3-61691099

地址：重庆商务职业学院（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

81 号)

邮 编：401331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

2020 年 5 月 26 日